

法眼观察

□ 柴春元

日前,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网络直播营利行为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下称《意见》),着力构建跨部门协同监管长效机制,促进网络直播行业规范健康发展(据3月31日新华社消息)。

近年来,与网络直播有关的种种乱象引起人们越来越多的关注。从性质上说,直播营利属于一种经营行为,此种经营不能野蛮生长。规范直播营利行为,首先需要保证直播活动守住法律底线。

直播活动需要守住的底线有两条:一是直播经营活动本身的底线。如《意见》明确,不得通过造谣、虚假营销宣传、自我打赏等方式吸引流量、炒作热度,诱导消费者打赏和购买商品;2022年“清明”系列专项行动,也将重点清理“色、丑、怪、假、俗、赌”等各类违法违规的直播和短视频。二是直播经营者作为普通公民或组织应尽的底线,如依法纳税,不得侵犯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干扰社会管理秩序等。《意见》指出,网络直播平台、网络直播服务机构应依法履行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不得转嫁或者逃避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以上规定切中直播乱象要害,相信在实施中将产生良好效果。

直播必须守住底线,打赏是否也该有个上线呢?这个问题再次被网友热议,缘起于一刑事案。近日,一名90后出纳被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这名出纳先后挪用公司4800余万元,其中有2000余万元用来打赏,成了众多女主播的“榜一大哥”(据3月29日极目新闻消息)。需要说明的是,这起案件并不意味着打赏与违法犯罪之间存在必然联系,但直播间的强大吸金能力再次得到了生动展现。

当然,这2000余万元打赏属于赃款,有关部门有权追缴,一些未成年人的大额打赏,其监护人也可以追回,而对于那些“形式合法”的大额打赏,打赏者就难免后悔了。虽说打赏出于自愿,成年人应为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但鉴于目前直播中的种种不规范炒作,一些人冲动打赏后又后悔,亦在情理之中。同时,由于网上行为本身具有即时性、异地性、冲动性等特点,在网上购物等交易中,为支付者设置无理由退款等权限,为顾客设置一个“犹豫期”,已成电子商务中一种普遍做法。因此,为打赏设置顶线,若同一人在短时间内打赏超过一定数额,由系统自动暂停其打赏权限;在某一阶段内打赏金额过大,系统可以给予必要提示。用这种方式帮助“榜一大哥”们冷静一下,或许更有利于直播的可持续发展。

当然,守住直播底线也好,设置打赏顶线也罢,它们要真正起作用,还需要平台切实履行其管理、监督、协助等义务,行政监管方面切实建立协同监管长效机制,司法机关在具体案件办理中严格适用相关规定。只有各方都守好“线”,站好岗,才能保障直播活动在健康的轨道上不断发展。

直播需守住底线,打赏宜设置顶线

一个有精神障碍的无名女,因一起案件进入检察环节后,命运发生了逆转——

走失25年,多方联动助团圆

新闻眼

□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陈艺华 黄薇

不知道自己姓甚名谁的无名女,没想到,会有一天能想起自己的名字;更没想到,流浪25年已被注销户口的她,会有一天回到亲人的怀抱。因为她的遭遇,职能部门联手出台一项机制,专门保障流浪者权益。让流浪的人不论身处何方,都有人问,有人管的背后,有福建省漳平市检察院的一分助力。3月,恰逢春暖花开,办案检察官向记者讲述了这起无名女案件背后的故事。

哑巴报警

牵出一个不寻常的连环案

2018年9月某晚,家住福建省漳平市某山村的陈某(哑巴,听力残疾二级,能听懂别人说话)拨通了当地派出所的电话,并请邻居阿芬帮忙对民警说,他的老婆(无名女)被村民阿才打了,地点就在家里。接警后,民警很快赶到了现场。

陈某的老婆,是他一年前从公路边捡回来的。2017年8月,在乡村的路上,一名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妇女,呆呆地来回走走停停。未婚的陈某看到她神情呆滞的样子,就把她带到家中吃住。据陈某描述,无名女不会做家务、不会说话,精神不正常,生活也不能自理,还跑出去捡垃圾吃。

某晚,村民阿才酒后来到陈某家,看到陈某在院子里干活,就到房间里想与无名女

发生性关系。阿才交代,此前曾骚扰过无名女,并未遭到反抗。

陈某发现后很是生气,拉扯中,阿才推倒了围墙边的一根柱子,致无名女的脚被压伤,陈某遂报警。不久,阿才投案自首。

精准办案

报案人也成了被告人

无名女是谁?陈某比划说老婆没名字,邻居们也不知道无名女叫啥。面对警方询问,无名女点头又马上摇头,谁也听不懂她说了什么。

由于无法沟通交流,司法鉴定机构难以对她的精神状况和性防卫能力作出判定。无名女的个人信息,直到案件侦查终结时仍未查清。

2018年11月,阿才涉嫌强奸罪一案移送漳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官介绍,该案曾退回补充侦查,警方重新委托的司法鉴定机构,对无名女作出了精神障碍和无性防卫能力的评定。根据这一鉴定意见,结合其他关联证据,该院发出了《补充侦查决定书》《补充移送起诉通知书》,警方将阿芬和陈某以涉嫌强奸罪先后追诉到案。

经查,陈某担心自己生的孩子也是哑巴,便以帮忙传宗接代为由,先后两次请求阿芬与无名女发生性关系,希望借精生子。阿芬觉得此事无人知晓,一口答应。陈某明知无名女智力障碍、精神不正常,仍长期与无名女发生性关系,并两次教唆、帮助阿芬与无名女发生性关系,其行为涉嫌强奸罪。

2019年2月至11月间,漳平市检察院先后对三名被告人提起公诉,对他们有法定减轻或从轻处罚的情节给予了确认。一审法院以强奸罪分别判处被告人阿才、阿芬、陈某有期徒刑二年

六个月至三年不等。

妇女的合法权益必须得到全面维护。办案过程中,漳平市检察院始终关注无名女的就医救治和保障问题。陈某到案后,该院主动协调相关事宜,职能部门全力支持;当地村委会、民政局担任无名女的监护人,并由民政局先行垫付治疗费用,当地派出所、镇政府、救助管理站将无名女送往专门医院治疗,检察官定期到医院了解医治情况,并为无名女申请到了6.9万元的司法救助金。

联手寻亲

唤醒记忆助无名女返家

无名女的家在哪?无名女所讲的语言无法识别,公安机

关曾通过采集她的血样进行登记比对,也没有结果。但漳平市检察院、有关执法办案机关和社会救助部门始终没有放弃。

2020年5月,经过近一年的精神心理康复治疗,无名女恢复了些许记忆。某天,她对去看望她的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说自己名叫“某花”(音),但她写不出来。不全的信息,尽管是只言片语,但为找回她的身份提供了关键线索。

为帮无名女尽快找到家人,检察官和救助管理站人员根据她说话所带的闽南口音,联系公安机关协助查询“某花”的身份信息。然而,登记在册的户籍人口中却查无此人,寻人之路似乎又走进了死胡同。

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转变

故事之外的故事

以检察之治推动社会之治

案件办结了,犯罪嫌疑人被判刑,无名女有了身份和温暖的家。但让流浪者不再流浪,以检察之治推动社会之治的故事还在延续着。

“要以个案办理推动社会治理,助力城乡文明建设!”该院检察长陈炜榕听取案件汇报后,要求结合本案以及一些地方对“流浪妇女、流浪儿童和流浪精神障碍患者”(下称“三类人”)相关救助问题进行调研。

漳平市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黄晓菁告诉记者,由她撰写的《关于加强“三类人”查收救管工作的报告》,提出了三方面建议:健全工作机制,将“三类人”查、收、救、管工作纳入平安单位考评;明确强制报告义务,以考评和法律责任追究倒逼夯实查、收、救、管全链条责任;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凝聚救助合力,提升救助时效和质效。

这份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彰显检察担当的报告,得到了漳平市委政法委主要领导

的批示肯定,要求该市公安局牵头,检察、民政、公安等单位研究细化措施,构建全社会保护“三类人”的大格局。

今年3月9日,漳平市检察院起草的《漳平市流浪妇女、流浪儿童和流浪精神障碍患者查收救管工作办法(试行)》,由该市公安局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至全市51个部门。《办法》全面吸纳报告所提建议,进一步明确工作对象、责任部门,特别强调发挥网格员作用,强化报告义务,确保“三类人”第一时间进入查收救管视野,从源头上防止“三类人”被侵害或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办法》还指出,检察机关发现履职不到位的,应向责任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对怠于整改或拒不整改的,依法提起公益诉讼。

“以‘我管’促‘都管’,《办法》以法治方式把‘三类人’合法权益保障服务做在平时、抓在经常、真正落在基层,让流浪者在闹市有人问,‘落’在他乡有远亲。”陈炜榕说。

减肥产品竟出自狗粮加工作坊

8名被告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被判刑并处从业禁止

□ 本报通讯员 潘倩

李先生原本想在情人节这天给女友一个惊喜,遂购买了两盒名为纤秀丽颜的果蔬排毒养颜片作为礼物送给女友,谁知女友吃后腹泻不止。今年3月,经江苏省如东县检察院提起公诉,齐某等8名被告人因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分别被判处相应刑罚。

李先生购买的排毒养颜片来自南京的齐某夫妇。据了解,齐某夫妇销售两款排毒养颜片,一种名叫果缘康,一种名叫纤秀丽颜,包装精美。对于产品的成分,外包装上表述为水果提取物、蛋白质、膳食纤维等。这两款减肥产品在江苏各地美容店广泛销售。

然而,如此精致的产品,销售却非常隐秘,齐某夫妇在销售给美容店店主时,特别叮嘱:“不要放在展柜上卖,要隐蔽一点,

不能被相关部门查到。”购买该减肥产品的多为有瘦身需求的爱美人士,甚至还有客户买来给家中小孩服用。

经查,2014年以来,齐某夫妇从方某甲处购进桶装散片剂及包装盒、标签贴、防伪码等,安排员工方某乙在租赁的仓库内灌装、贴标、塑封,包装成果缘康和纤秀丽颜两个品牌的排毒养颜产品,并通过美容产品展会、微信朋友圈等途径推销,对外宣称具有润肠通便、排毒养颜、减肥瘦身等功效。

而方某甲处的散片剂是从顾某处订购的。顾某多年从事化妆品和减肥片剂的销售。2020年12月,顾某在获知方某甲的订购需求后,向周某一次性订购散片剂260万粒。周某又找到上家王某与其达成260万粒散片剂的生产协议。王某再交由徐某生产。谁能想到,徐某的工作地点

就位于自家的宠物饲料加工作坊内,徐某将周某提供的300公斤酚酞原料、淀粉、香精等辅料加水混合搅拌,用模具压片后生产出260万粒散片剂,装入木桶后发货给顾某。经检测,该散片剂中酚酞成分含量在60.1g/kg至109g/kg。据悉,酚酞是一种刺激性泻药,长期服用可损害肠神经系统,为国家药监局明令禁止在食品中添加的原料。

齐某夫妇收到散片剂后通过自行灌装、贴标等方式加以包装,每盒以40元至80元不等的价格卖给美容店,美容店店主再以每盒128元至198元不等的价格卖给消费者。

今年1月,如东县检察院以生产者王某、徐某,中间人周某、顾某、方某甲,销售者齐某夫妇及包装工人方某乙等8人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最终,上述8人被分别判处



图为庭审现场

有期徒刑一年至十年不等,各并处罚金1万元至90万元不等,同时禁止在缓刑考验期及刑罚执行完毕后三年内从事食品、药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活动。

齐某夫妇的行为还侵害了不特定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和身体健康,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如东县检察院遂对齐某夫妇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其在省级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发出消费警示,并支付销售价款三倍的赔偿金,得到法院判决支持。截至目前,赔偿金已缴纳到位,齐某夫妇也在省级媒体上公开道歉。

编造虚假疫情信息,判刑!

案讯 点击

本报讯(记者韦磊 通讯员梁诚) 为报复男友,竟拨打110编造虚假疫情信息,造成防疫部门启动疫情应急防控,对相关区域封锁近6个小时。日前,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检察院依法对一起编造虚假信息案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被告人丁某犯编造虚假信息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七个月。

2021年9月,丁某为报复其前往广州打工的男友李某,打电话至广州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谎称自己是某医院护士,现有一名新冠肺炎确诊患者李某私自离院,乘坐高铁前往广州,并提供了李某的身份证和手机号码等个人信息。

广州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警后,迅速将警情通过局域网下发至全市各110警务中心,并联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立即对李某途经的广州南站进行部分区域管控近1个小时。在锁定李某位于白云区某医院附近后,迅速将李某隔离至该医院,并将医院及附近区域封锁了近6个小时,对李某及封锁区域内全体人员进行了核酸检测。

检察官在了解案情后,立即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重点围绕该案定性、羁押必要性及引导侦查机关取证三个主题进行讨论,认为该案定性可能涉及编造虚假恐怖信息罪、编造虚假信息罪及寻衅滋事罪三个罪名,结合该案行为人发布信息的方式、内容及造成的严重后果,以及应当认定110平台系局域网等情况,可认定行为人在信息网络上传播虚假疫情。最终,检察机关认为丁某出于报复和博取关注等心理,在疫情防控形势严峻的情况下,故意编造虚假信息,通过信息网络进行传播,严重影响疫情防控秩序,涉嫌编造虚假信息罪。

庭审过程中,公诉人全面出示案件证据,证明丁某编造虚假疫情的行为对社会秩序造成严重影响,重点针对案件定性进行了释法说理,并结合法理情对丁某开展了法庭教育,指出该行为不仅加重了防疫人员的负担,更极大地浪费了防疫资源,让周边民众产生了不安情绪。丁某当庭表示认罪服法,深刻认识到自己的犯罪行为所造成的危害后果,并对疫情防控人员真诚赔礼道歉。

正义智库, 法律监督好助手

为检察人员量身定制的知识服务平台 详情登录检察工作网了解系统信息

☎ 010-86423447 010-86423446 📠 18110032066 18110032135



广告